淄文旅办〔2021〕46号

淄博市文化和旅游局

关于印发《沉浸式主题情景小剧创作

展示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区县文化和旅游局，高新区文教与卫生事业中心，淄博南部生态产业新城发展中心，文昌湖省级旅游度假区文化和旅游事业发展中心，市文化馆、市演艺中心、市五音戏艺术传承保护中心：

现将《沉浸式主题情景小剧创作展示活动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淄博市文化和旅游局

2021年12月31日

沉浸式主题情景小剧创作展示活动

实施方案

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，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追求、新期待，提升文化和旅游品质性、体验性、沉浸性和个性化服务水平，根据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印发《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推广沉浸式情景小剧工作的实施方案》的通知（鲁文旅公共〔2021〕8号），市委宣传部、市文联、市文化和旅游局、市教育局关于印发《“厚道齐地 美德淄博”主题情景小剧创作展示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（淄宣发〔2021〕99号）要求，决定在全市文化和旅游系统开展沉浸式主题情景小剧创作展示活动。制定实施方案如下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，立足奋斗“十四五”、奋进新征程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聚力实施文化品质提升工程，以优秀传统文化、革命文化、道德模范、身边典型等为主线，广泛开展情景小剧创作展示活动，与旅游景区、文化场馆深度融合，实现创新供给，呈现活态体验，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精准、更为便利、更有效率、更可持续的文化旅游服务，推动文化和旅游工作高质量发展，为奋进新时代、共筑中国梦提供强大精神动力和道德支撑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明确定位，把握导向。坚持思想引领，着眼弘扬中华文化、赓续红色血脉、培育文化自信，在文化和旅游领域赋予优秀传统文化、革命文化、齐文化等新的时代内涵和表现形式，结合新时代美德淄博建设的新成就、新进展，聚焦反映淄博人文精神的时代楷模、道德模范、最美人物、淄博好人等先进典型和群众身边的好人好事，汲取精华、深入阐发、活化表达，展现“厚道齐地 美德淄博”形象。

（二）多元发展，彰显活力。注重内涵梳理、文化标注、创新转换、合理呈现，充分利用各地文化和旅游资源，推动沉浸式情景小剧、微剧创作演出与自然风光、革命景区、旅游景点、公共设施等有机融合，实现文化共享、经济共益、道德共育、社会共建。用文艺的形式讲好道德模范的生动故事，引导广大群众争做崇高道德的践行者、文明风尚的维护者、美好生活的创造者。

（三）因地制宜，突出特色。立足地域特色和历史特点，通过演出推广、展览展示等有效途径，发挥沉浸类活动的聚合效应和倍增效应，阐释优秀传统文化、革命文化、齐文化所承载的家国情怀、革命情怀、人文情怀。

（四）开放共享，广泛参与。秉持开放态度和共享理念，强化与大数据、新媒体、科技信息等多部门的沟通协作，畅通常态化交流与合作渠道，丰富沉浸式文旅活动内容，合力构建新发展格局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发挥政府引导作用，明确沉浸式体验实施主体。政府部门积极引导，以景区、文化场馆为实施载体和演出阵地，各级公共文化场馆、文艺院团、艺术院校和文艺创作单位与4A级以上旅游景区、文旅企业结对共建，根据需求组织专门创演队伍，将优秀传统文化、革命文化、齐文化、道德模范先进故事等资源有效转化为沉浸式体验活动或文艺演出。各区县、市直文旅系统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，组织好剧本创作，每个区县、市文化馆、市演艺中心、市五音戏艺术传承保护中心各推出不少于1部作品，明确实施方案、操作方式、时间节点，到2022年6月底前，在全市集中创作一批接地气、易推广、受欢迎的高质量剧本。省里每年将遴选一批优秀剧本，建立项目库，给予一定资金扶持，我市将择优推荐。

（二）推动文艺创演创新，丰富沉浸式体验活动内容。以全市专业艺术工作者、群众文艺工作者、文化和旅游志愿者为创作主体，围绕优秀传统文化、革命文化、道德模范等主线，着力创作群众喜爱的情景剧本和“微”剧本。充分发挥小剧、微剧等作品贴近生活、鲜活动人、短小精悍、通俗易懂的优势和特点，以演出为抓手，组织各级演出力量进农村、进社区、进校园、进企业，进景区，开展经常性展演和演出辅导培训，将其纳入“文化进万家”“送戏下乡”“五个大家”“结对子种文化”、“‘齐舞·悦动’淄博文化艺术季”等重点文化活动内容。自2022年起，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启动“全省优秀沉浸式情景小剧汇演”和“全省沉浸式情景小剧剧本创作征集”活动，推动更多的优秀故事戏剧化呈现。

（三）加大人才培养力度，培育沉浸式体验演出队伍。以各级公共文化场馆、艺术院团为依托，吸纳更多优秀人才加入，积极开展沉浸式文艺演出和辅导培训等活动。各创作演出单位结合实际，成立专门创演小组，以“1+3+N”模式进行沉浸式情景小剧人才培养，即1个文化场馆、文艺院团的创演小组结对辅导不少于3名长期服务于景区的文化和旅游志愿者，志愿者定期辅导景区常驻人员和热心参与的群众，为沉浸式情景小剧储备人才力量。建立健全各级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组织，不断壮大文化和旅游志愿者队伍，鼓励退休人员、专业艺术工作者、文化艺术爱好者、学生等群体广泛参与志愿服务。扶持引导庄户剧团、群众文艺团体、校园文艺群体、网络文艺社群、社区和企业文艺骨干、乡土文化能人等广泛参与创作演出活动，引导群众在参与中自我表现、自我教育、自我服务、自我提升。

（四）充实景区文化内涵，发挥沉浸式体验溢出效应。组织专门力量深度挖掘、阐发景区景点的人文历史和地域资源，把文化元素、文化内容、文化符号、文化故事，合理、生动植入旅游业态，将优秀传统文化、革命文化纳入旅游的线路设计、展陈展示、讲说讲解等环节。自2022年起，4A级以上旅游景区结合自身实际，适时推出沉浸式情景小剧、非遗手造等文旅项目，进一步丰富游客体验，增强景区吸引力，“让文化留住游客，让游客带走文化”。

（五）拓展文化服务空间，扩大沉浸式体验活动领域。推进各级文化馆总分馆制建设，按照“总馆+分馆+服务点”的基本架构，推动以市级文化馆为中心馆，县级文化馆为总馆，乡镇(街道)综合文化站、村(社区)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为分馆，旅游景区、景点为服务点的总分馆制建设，实现文化服务与景区需求的有效对接。鼓励各级国有博物馆、纪念馆、非遗传承体验中心（所、点）等公共文化机构增加沉浸式小剧、小戏、小品等服务内容，通过引入社会力量、开展志愿服务等方式，进一步增强群众知晓度和参与度。

（六）加强数字产品供给，构建文旅沉浸体验新业态。强化智慧文旅建设，推动定制、体验、智能、互动等消费新模式发展，打造沉浸式旅游体验新场景。鼓励公共文化机构、旅游景区为沉浸式情景小剧提供IP开发、创意与空间设计、软硬件系统集成、投融资与运营管理等方面的全链条服务。精选群众满意度高、具有一定演出水平和观赏性的沉浸式情景小剧推上“云端”，构建线上线下协同的沉浸式体验新业态。

四、保障机制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级文化和旅游部门、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将沉浸式主题情景小剧创作展示工作纳入年度重点任务，通过政府主导、财政补贴、景区补助和社会参与等方式，认真做好组织保障和经费保障。市文化和旅游局成立工作领导小组，建立沉浸式主题情景小剧创作展示协调机制，各区县各单位也要建立相应机制，由负责公共服务、景区的科（处）室牵头，文化馆、演艺集团及国有文艺院团、艺术研究机构、艺术院校等广泛参与，联合有关部门、景区共同推进，每季度进展情况报送市文化和旅游局。

（二）强化宣传引导。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各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要具体负责，对沉浸式主题情景小剧的剧目创作、演出内容进行审核、把关。围绕各类主题活动，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纸以及公众号、抖音、短视频等新媒体，精心策划，精细组织，开展全方位、多层次、持续性的宣传报道，为推广沉浸式情景小剧营造浓厚氛围。

（三）确保安全生产。严格贯彻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，进一步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，完善应急预案，强化常态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，杜绝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。始终保持清醒认识，坚决落实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要求，进一步强化疫情防控属地责任，避免人员聚集拥堵，保证各项活动安全有序开展。

附件：淄博市文化和旅游局沉浸式主题情景小剧创作展示工作领导小组

附件

淄博市文化和旅游局

沉浸式主题情景小剧创作展示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张振香 市文化和旅游局党组副书记

副组长：严 旭 市文化和旅游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赵凌云 市文化和旅游局四级调研员

成 员：战化军 市文化馆党支部书记、馆长

孙维玲 市演艺中心党总支书记、主任

马光舜 市五音戏艺术传承保护中心党支部书记、

主任

赵文琦 市文化和旅游局艺术科科长

黄 磊 市文化和旅游局公共服务科科长

秦怀英 市文化和旅游局资源开发科副科长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文化和旅游局公共服务科，黄磊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|  |
| --- |
| 淄博市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 　 2021年12月31日印发 |